

察者看台

大火烧不开的消防通道
用法律清理

■王梓佩

重庆“1·1”火灾中,因消防通道被众多违停的车辆堵塞,消防车前进70多米足足用了一个多小时。令人语塞的是,占道车辆被合力推开的视频热度尚未散去,有报道称,火灾发生次日,又有不少车将这段生命通道牢牢占据。

刚发生过火灾的地方尚且如此,其他消防通道的命运无疑更令人忧虑。

消防通道为何连大火都烧不开?缺乏消防安全教育、小区物业管理不到位、缺少停车位等客观因素确实存在,但难道大火不是最强有力的消防安全教育吗?消防车无法通行致使火势蔓延,仍不足以让附近的居民清楚此处是消防通道?当在消防通道上停车成了一种被默认的行为习惯,物业又如何能平息

有话就说

打听同事工资不该成为“职场雷区”

■李英锋

涉及工资、奖金的话题总是格外引人关注。前不久,同事间工资应不应该公开的话题引发热议,有媒体就“你会打听同事工资吗”发起网上投票,结果显示,表示会打听的人占多数。打听同事工资仅仅是同事间茶余饭后的消遣行为吗?笔者了解到,远不止于此。有不少公司将“禁止私下交流工资奖金”写入合同,甚至还有公司让员工签订收入保密协议,明确违反者将被开除。

近年来,薪酬保密制度在不少企业都成了“硬杠杠”,打听同事工资的“后果很严重”。诚然,相关劳动法律对薪酬保密制度并没有明确规定,这也就意味着,法律没有明确禁止企业实行薪酬保密制度。如此,

世相观点

过春节,伤感情的事情别做

■刘天放



鼠年春节临近,在外工作的年轻人开始准备回家过年。但近年来出现的父母亲属催婚、发红包等引发的焦虑,一直是这些年轻人心头的一片阴影。虽然“有钱没钱也要回家过年”,但催婚等造成的心理压力,总会使这部分年轻人倍感无奈。

亲情或乡情,本是离家在外之人的寄托。年轻人回家过年,本该得

类似“不然停在哪里”的无端众怒?

归根到底还是因为违停的人抱有侥幸心理并且人多势众——火灾的发生无法预料,就近停车的便利却日复一日摆在面前。而原本有消防安全意识的人看到别人明目张胆地堵路,要抵抗住这种现时的诱惑更是难上加难。因为没有停车位便挤占消防通道的人,恐怕有了停车位也未必会规范停车。

那么只能任由维系着人们生命财产安全的消防通道被阻断吗?如果晓理动情都无法达到目的,就要以法律为原则兜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六章明确,“个人占用、堵塞、封闭消防车通道,妨碍消防车通行的,处警告或者五百元以下罚款”“对于经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强制执行,所需费用由违法行为人承担”。然

是否可以依据“法无禁止即可为”的原则,来判定企业有权建立以开除为惩戒责任的严苛薪酬保密制度呢?《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确立的同工同酬原则以及司法判例给出的答案是“不可以”。

《劳动法》第四十六条第一款规定:工资分配应当遵循按劳分配原则,实行同工同酬。当然,在同工同酬的基础上,用人单位可以根据员工的职级、学历、技术、绩效、考核情况、工作年限、遵章守纪情况等设立合理的薪酬加减分项。

实行同工同酬原则,前提是满足员工的薪酬知情权。因为只有员工了解相关岗位的薪酬信息,才能比对衡量,才能有效行使监督权,才

而,违停的人并非不知道自己的行为是在阻挠自己和其他人及时获得救助,却放任不特定多数人的生命财产安全处于危险之中。与这种行为的恶劣性质及可能造成的严重后果相比,警告或者五百元罚款的违法成本或许太轻。

在相关法律调整之前,有关部门至少可以先做到加强执法力度,严格执法、违法必究,防止车主与监管部门打游击,尽可能打消法不责众的侥幸心理。此外,法律规定了各单位的消防安全责任人及相关责任、各单位和个人的责任,有关部门应将消防工作落实到各单位的消防安全责任人,并追责到人,倒逼公众强化对消防安全的重视程度。每一名公民都有维护消防安全的义务,应该鼓励大家为维护自身安全采取行动,发现占用消防通道
 的情况立即举报。

能保障自己或者其他员工的合法权益。打听同事工资不该成为碰不得的“职场雷区”,当然,如果员工将薪酬信息视为个人隐私,自愿给薪酬加密,既不打听别人的工资,也不把自己的工资信息告诉别人,无可厚非,甚至应该得到尊重。但如果用人单位给薪酬保密通上高压电,一碰就严惩甚至开除,就逾越了法律红线和劳动者权益保护底线。

笔者以为,与其对薪酬信息严防死守,不如换个思路公开薪酬信息,将每个岗位的薪酬构成、加薪条件、奖惩措施以及员工工资在一定范围内公开,让员工心中有数。这样,反而更有利于员工摆正心态、良性竞争,更有利于营造一种健康向上的工作氛围。

热点发声

“为大一女儿招保姆”
“巨婴”教育不可取

近日,一则“家长招聘保姆,照顾读大一的女儿”的新闻引发热议。这位家长表示,担心没做过家务的女儿照顾不好自己,想聘请保姆替她洗衣做饭,花钱图安心,而且现在很多人这样。



1.当下,不少家长在教育子女方面非常矛盾,既希望孩子成为有用之才,又希望他们免受风吹雨打。所以在孩子教育方面偏重于文化课,却忽视了从小培养孩子的动手和自理能力,孩子从小就生活在无微不至的关爱和细心呵护中。然而,这样的做法会使孩子养成“饭来张口,衣来伸手”的坏习惯,导致孩子长大之后生活自理能力差、生存技能弱。“花钱图安心”只是家长的一厢情愿。家长无法呵护孩子一辈子,孩子的人生道路终究要他们自己走完。温室里长大的鲜花如果经受不住外界的风雨,怎样适应社会?怎样参与激烈竞争?作为家长,该放手时就要放手,这对孩子的成长有利无弊。

无数事实证明,让孩子从小在生活中学会基本技能,掌握自理能力,经受一点磨炼,接受一些吃苦教育,能促进孩子成长成才,形成健全的人格。
 ——评论员 徐曙光

2.“巨婴”从来就不是天生的,“巨婴”的出现除了家庭教育出了问题之外,和我们的学校教育也有很大的关系。我们学校教育本该培养的是具有独立人格、自强自立的学生,而不是需要保姆照顾的学生。尤其是对于已经成年的大学生来说,如果连最基本的洗衣做饭都不会,又何谈去独立面对这个社会?而现实也恰恰如此,现在的大学生普遍存在独立性差、生活自理能力差的问题。可遗憾的是,这方面的教育,家庭教育不教,学校教育也很少有这方面的内容。

母亲为大一女儿请保姆,这种“巨婴”教育方式其实有害而无一利。这个问题不是家里有没有钱,请不起保姆的问题,而是如何让孩子独立成长的问题。众多“啃老族”“月光族”的出现,都是这种“巨婴”式教育带来的后遗症。解决“巨婴”的问题,需要家长及时放手,不要让孩子再做“温室里的花朵”;同时也需要学校教育的介入,强化独立人格教育和劳动教育,让“巨婴”们走出襁褓,成为一个人格健全、独立自主,能为家庭和社会作出贡献的成年人。
 ——评论员 徐刚

说道说道

1.当前,论文挂名已形成一条灰色利益链。有些属于买卖型挂名,支付费用就帮署署名;有些属于沾光型挂名,作者希望借名人效应或权威效应让论文尽快刊发,主动挂上知名专家或行政领导;还有一些属于转嫁型挂名,知道某篇论文存在不合学术规范或存在故意造假行为,挂上他人名字以规避风险……比较极端的案例是,某高校一篇论文署名多达13人,其中甚至有与论文所涉专业毫不沾边的行政人员。

挂名乱象存在已久。用虚假的著作成果参与职称评审等工作,不仅涉嫌学术欺诈,也与深化职称制度改革的初衷背道而驰。相关部门应该从维护国家人才公平竞争机制的高度出发,斩断学术挂名背后的灰色利益链,净化学术风气、维护竞争公平。2018年11月,教育部办公厅发出通知,决定在高校开展清理“唯论文、唯帽子、唯职称、唯学历、唯奖项”工作。唯有深入“破五唯”,改变当前的职称评审制度、学术评价导向,代替以科学、合理、多元化的评审体系,才能从根本上铲除滋生学术挂名乱象的土壤。
 ——评论员 柯高阳

2.近日,有网友分享了一张演员梅婷乘坐飞机时脚踩显示屏的照片。梅婷在微博上表示,跟大家道歉,并谢谢大家的监督和提醒。她说作为一个公众人物,为自己的行为感到十分的愧疚和自责,以后一定会加倍注意言行举止。

飞机、高铁动车作为一个流动的公共空间,成为社会观察的一面镜子。乘客大都是素不相识的陌生人,萍水相逢却又不不得不起度过一段“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时光。不论是“飞机抖脚男”,还是“飞机桌面上晒脚”,抑或高铁动车上霸座、“碰翻开水就泼水”和“就不给你放座椅”,那些像你我一样不知名的普通人,也上演了许多不文明行为。然而,公众人物具有很强的榜样示范效应,他们对待规则的态度,会直接影响老百姓对规则的尊重、敬畏和认同。梅婷乘机踩显示屏,显然做了一个不良示范,需要所有人包括她自己引以为鉴。
 ——评论员 杨朝清